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文件

中装协〔2025〕77号

关于征集建筑装饰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筑装饰协会（分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业协会，各会员企业、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要求，助推建筑装饰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建设领域科技创新能力和绿色低碳技术的推广应用水平，根据《建设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管理规定》（原建设部令第109号），我会决定开展建筑装饰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原则

（一）推广应用新技术

（1）创新水平高。建筑装饰领域中涌现出来的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具有明显的先进性。

（2）应用价值高。具有实际应用价值的原创成果和集成创新成果，包括易于推广应用的先进技术（产品）、工艺、材料、设备等，应具备经济、可靠、安全等特点。

（3）发展理念新。新技术应体现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能够为建筑装饰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力。

（4）成果证明全。具有国家、省部级政府部门发布的工程应用技术标准、工法，国家级协会团体标准或相关企业标准。尚无相关标准的技术成果，需具备相关主管部门的成果评价意见（验收、评估、鉴定意见书等）。申报的新技术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权属争议。

（二）限制或禁止使用技术

不符合国家政策和相关技术标准，不利于建筑装饰领域绿色低碳发展，限制或禁止使用的工程建设技术（产品）、材料、设备、工艺等。

二、征集时间

即日起至2025年12月10日。

三、有关事项

（一）材料填报。以自愿申报为原则，请申报单位如实填写《建筑装饰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征集表》（附件1）和《建筑装饰领域限制/禁止使用技术征集表》（附件2），打印并盖章。

（二）报送方式。由各申报单位盖章后统一汇总报送。纸质征集表及其附件材料装订成册（各一份）；电子版征集表及其附件材料以“技术（产品）名称-单位-征集类别”命名发送至电子邮箱。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信息必须一致。

（三）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科技奖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8389186 88389181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21号甘家口大厦南楼十层

邮 箱：cbdakjjb@vip.sina.com

附件：1.建筑装饰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征集表

2.建筑装饰领域限制/禁止使用技术征集表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5年10月21日